

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春天的交响”——深圳市 2023—2024 年度文艺精品展演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参照国家和深圳市有关招标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的委托发布公告，欢迎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一、项目概况

“春天的交响”——深圳市 2023—2024 年度文艺精品展演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登录“远东国际招标采购网（www.szyd11.com、www.zgyd11.com）”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上午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二、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0722-2024FE2868SZF-2

2. 项目名称：“春天的交响”——深圳市 2023—2024 年度文艺精品展演

3. 预算金额：人民币捌拾万伍仟元整（¥805,000.00）

4. 最高限价：人民币捌拾万伍仟元整（¥805,000.00）

5. 采购需求：拟策划举办一场文艺精品演出，展现近两年来荣获“五个一工程”奖、文华奖、荷花奖、金菊奖等重要奖项的深圳原创文艺精品力作，凝聚“文艺深军”的磅礴力量，打造 1 台高质量、高水平的文艺演出，以文艺的形式用心用情用力讲好“春天的故事”，展现深圳原创文艺高质量发展的丰硕成果，展示新时代深圳文艺的崭新气象。

6. 服务期限（完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内完成。

7. 服务属性：本项目为非长期服务项目。

三、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包括但不限于：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或依法注册的分支机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出具的愿为其参与本项目投标以及履约等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承诺函（格式自拟），且同一家总公司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且总公司不能与下属的分支机构同时参与投标（如为总公司参与投标的，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为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承诺函》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无行贿犯罪记录、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不良行为记录被暂停投标资格期间的情况（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

声明)；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于前三年内(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无因违反建设工程法律、法规规定而受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红色警示并正在红色警示期间的情况(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 符合国家法规政策关于诚信管理的要求,至投标截止时间,未有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网(zfcg.sz.gov.cn)、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市区政府采购统一平台(www.szzfcg.cn)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等5个官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与同一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 为此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由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8)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9)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特定企业(单位)的采购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四、获取招标文件

A. 时间:2024年11月4日至2024年11月11日17时(北京时间)。

B. 获取方式为线上。获取方式指引:

点击《招标(采购)公告》上方的“参与”→输入“用户名”及密码(非电子交易平台之会员登记信息)【还没有用户名的投标参与者点击“登记”,依指引完成用户登记后再点击相关《招标(采购)公告》上方的“参与”】→仔细阅读提示→依指引进行微信扫码缴费→缴款成功后下载标书→打印《收款收据》。

《收款收据》(点击右上角“用户中心”并打开→点击左边“订单查阅”→点击对应的“支付凭证”→打印)。

C. 本招标文件收费(数据文档下载):人民币500元/项,概不退还。

咨询电话:0755-83629832、82078919转101、102 e-Mail:info@zgyd11.com

投标人须知与用户需求查阅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路锦峰大厦22楼-远东开评标中心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24年11月15日上午9时00分~9时30分(北京时间)。

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4年11月15日上午9时30分(北京时间)。

(1) 现场递交:招标代理机构只接受在截标当日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之内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亲自现场递交的投标文件,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2) 邮寄递交:邮寄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1001号锦峰大厦22D 远东招标公司,收件人:黄工,联系电话:0755-82077536-107。为避免快递未按时送达,投标人邮寄投标文

件的，应确保开标前一个工作日下午 18 时 00 分之前送达指定地点，并及时与收件人联系确认是否收到投标文件（邮寄方式的递交时间为送达我司由我司代表签收的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3. 递交投标文件及开标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 1001 号锦峰大厦 22 楼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开评标室。

4. 开标现场及观摩开标仪式：本项目开标仪式采用线上方式，邀请参与投标供应商于开标时间通过在线视音频观摩开标仪式。在条件许可的情形下，向申请在线视音频观摩开标仪式的其他人员发出观摩邀请。

参与投标供应商应在开标时间前按要求登录指定系统、并将各自的用户名称修改为各自机构名称。未准时（在开标时间前）或逾时登录指定会议系统的投标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观摩开标仪式。

其它事项详见《在线视音频会议系统专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发布媒介：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www.szexgrp.com/>

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http://www.szyd11.com>、<http://www.zgyd11.com>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项目审批情况：本项目已获得主管部门审批，资金已落实。

2. 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其中：价格部分 10 分；技术部分 50 分；商务部分 40 分。详细的评分因素和标准见招标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深圳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38 号

联系人：穆老师

电话：0755-2556300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 1001 号锦峰大厦 22 楼

联系人：陈工

电话：《招标（采购）文件》获取咨询）0755-83629806、82078819、83629816

（其他咨询）0755-82078819、82077364 转 101

传真：0755-82077519

邮箱：info@zgyd11.com、dept2@zgyd11.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工、王工

电话：0755-82077536 转 107、103

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4 日